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宝鹰股份
股票代码：002047

信息披露义务人：珠海城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珠海市香洲香溪路 48 号 7 层 704
通讯地址：珠海市香洲香溪路 48 号 7 层 704

股份变动性质：间接持股减少（股权无偿划转）

签署日期：二〇二四年五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者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对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目 录	3
释 义	4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5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简要情况	5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6
一、权益变动目的	6
二、是否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6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7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7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7
四、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	8
第四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1
一、备查文件目录	11
二、备查地点	11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附表	14

释 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宝鹰股份、上市公司	指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市国资委	指	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信息披露义务人、珠海城发投资	指	珠海城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珠海交控	指	珠海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航空城集团	指	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大横琴集团	指	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珠海城发投资将所持航空城集团 100%股权无偿划转至珠海交控，导致珠海城发投资不再间接持有航空城集团所持有的上市公司 11.54%股份的权益变动事项
本报告书	指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本报告书中所列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根据相关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珠海城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	珠海市香洲香溪路 48 号 7 层 704
法定代表人	张凡
注册资本	56,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30384354XU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	-
经营期限	2014 年 4 月 30 日 至 无固定期限
主要股东	珠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 100.00%
通讯地址	珠海市香洲香溪路 48 号 7 层 704
联系电话	0756-3231221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珠海城发投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职务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张凡	男	中国	广东珠海	董事长	否
叶志雄	男	中国	广东珠海	总经理	否
邹超勇	男	中国	广东珠海	董事	否
蔡文	男	中国	广东珠海	董事	否
黄建斌	男	中国	广东珠海	董事	否
朱丹	女	中国	广东珠海	董事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宝鹰股份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权益变动目的

为了进一步调整优化珠海市市属企业国有资本布局,为珠海国资国企做强做优做大注入改革动能,珠海市委、市政府作出实施市属国企战略性重组与专业化整合的决策部署。珠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牵头组建珠海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市管企业管理。珠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珠海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成建制整合至珠海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作为珠海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二级企业管理。珠海交控以“智慧交通全产业链一体化解决方案”为核心,全面提升在航空、港口、陆路交通领域投资建设运营管理能力,打造具有市场竞争力的集团化企业。

为实现上述整合目标,珠海城发投资将持有的航空城集团 100%股权以无偿划转方式整体并入珠海交控,本次权益变动将导致珠海交控间接持有航空城集团所持有的宝鹰股份 11.54%股份。本次股权划转事宜完成后,航空城集团所持有的宝鹰股份股票数量不变,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仍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珠海市国资委仍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是否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暂无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再持有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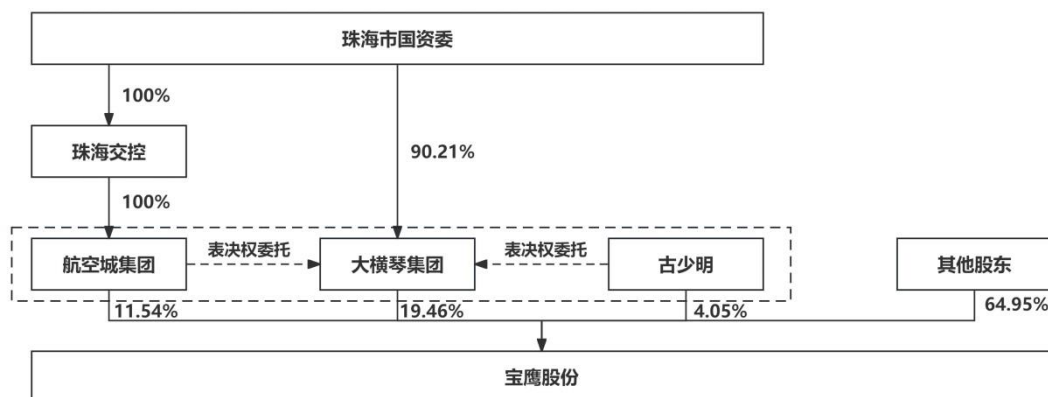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全资子公司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 174,951,772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 11.54%。大横琴集团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珠海市国资委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再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根据《珠海市国资委关于整合珠海交通集团、珠海港集团和珠海航空城集团组建珠海交通控股集团的通知》，珠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牵头组建珠海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市管企业管理。珠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珠海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成建制整合至珠海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作为珠海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二级企业管理。本次划转事宜完成后，珠海交控直接持有航空城集团 100% 股权，将导致珠海交控间接持有航空城集团所持有的宝鹰股份 11.54% 股份。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股权关系如下：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航空城集团持有的上市公司 11.54% 股份表决权已委托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行使，除此之外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

冻结等情况。

四、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本次权益变动已履行的程序

2024年1月29日，珠海市国资委下发《关于整合珠海交通集团、珠海港集团和珠海航空城集团 组建珠海交通控股集团的通知》（珠国资〔2024〕25号），由珠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牵头组建珠海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市管企业管理。将珠海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珠海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成建制整合至珠海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作为珠海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二级企业管理。

2024年5月11日，本次权益变动取得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

2024年5月30日，本次权益变动取得珠海市国资委出具的《关于分步实施珠海交通集团、珠海港集团、珠海航空城集团成建制整合工作的意见》（珠国资〔2024〕130号）。

（二）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履行的程序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权益变动相关的股权工商变更手续尚待完成。

第四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报告书已经按照相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作了如实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身份证明；
- 3、本次权益变动相关决策及批复文件；
- 4、中国证监会或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材料。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于以下地点，供投资者查阅：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及本人所代表的珠海城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珠海城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张凡

2024年5月31日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珠海城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张凡

2024年5月31日

附表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泰然四路303栋3楼
股票简称	宝鹰股份	股票代码	00204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珠海城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珠海市香洲香溪路48号7层704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1、直接持股数量: 无 2、间接持股情况: (1) 股票种类: 人民币A股普通股 (2) 间接持股数量: 174,951,772股 (3) 间接持股比例: 11.54%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0股</u> 持股比例: <u>0%</u> 变动比例: <u>-11.54%</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u>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权益变动相关的股权工商变更手续尚待完成。</u> 方式: <u>国有股权无偿划转</u>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采取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方式,不涉及资金来源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之签章页）

珠海城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张凡

2024年5月31日